

##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1:00 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25 号原尚股份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詹苏香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结合公司当前所处的行业市场环境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已不能与之相匹配，继续实施上述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计划，经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同时一并终止与之配套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本次合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60,000 股,其中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需回购注销 530,000 股,预留部分需回购注销 90,000 股,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需回购注销 440,000 股。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原尚股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尚股份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终止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与之配套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将一并废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以上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原尚股份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